

重庆巴南工业园区鱼洞组团规划调整 环境影响报告书

(报批版)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CCTEG Chongqing Engineering Co., Ltd.

二〇一九年九月

1 规划方案综合论证与优化调整建议

1.1 规划方案环境合理性论证

(1) 规划发展定位与目标的环境合理性

规划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新能源与新材料、公共安全科技产业和军民两用光电产业，整个主导产业定位符合国家重大政策与战略规划，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符合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以及关于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规划方案与国家战略、重庆市相关政策规划相协调和统一，规划的定位和目标具有环境合理性。

(2) 规划规模的环境合理性

规划区土地利用规划面积为 450.43hm^2 ，其中城市建设用地规划面积 422.31hm^2 ，工业用地规模比原规划减少约 4.26hm^2 ，利于区域环境污染的改善。

规划区内工业总产值达到 450 亿，区内污染物排放量较大的整车制造产能规模总体未发生变化，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没有明显增加，尤其是严控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有所减少，从一定程度上对区域的大气环境有一定改善。

区域整车制造企业废水量没有新增，仍然通过达综排一级标准后通过鱼洞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其余

工业企业废水以生活污水为主，经鱼洞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对长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新大江水厂预计 2020 年底建成，供水规模达到 40 万 m^3/d ，满足规划区核算的用水需求。

能源主要以电力和天然气为主，区内规划布局 5 座 110 千伏变电站和 3 座 110 千伏专用变电站，满足区内电力需求；现状花土湾储配气站供气量，满足区内用气需求。

因此，规划总产值规模、重点行业产能规模等立足现状，采取提档升级的方式，在大气影响方面对区域环境质量有一定改善作用，新鲜水、电能和天然气的用量上符合区域内的供给，规划规模具有环境合理性。

（3）规划布局的环境合理性

新能源整车项目合理布置涂装车间位置，确保与周围规划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用地有卫生防护距离，减缓涂装异味影响和大气污染邻避效应。

因此，规划布局具有环境合理性。

（4）规划能源结构、产业结构的环境合理性

规划区全部采用电力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杜绝燃煤及其他高污染燃料的使用。

同时对新能源产业氢能产业链拟入驻项目提出禁止要求，其上游电能、化石矿物消耗较大的氢气制备的化工制造类项目禁止入驻。重点发展新能源整车、储氢设备、电池组

件以及电池系统组装、军民两用光电产业。

入驻企业清洁生产水平满足《机械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试行）》、《涂装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等中生产工艺与装备、资源能源利用指标、产品指标、污染物产生指标、废物回收利用指标和环境管理等国内先进水平。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军民两用光电产业等产业集聚板块与规划区东面非工业区域（紧邻规划区东部边界）的科创研发板块可以形成市场关联型的循环经济产业链。

因此，规划实施的能源结构、产业结构具有环境合理性。

（5）环境保护目标与评价指标的可达性

基于规划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结果，对构建的环境目标与评价指标体系进行逐项分析，评价各指标和目标具有可达性。

